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事务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杨伟波 13542267992	经办人及电话 韩星 8777845		
资金下达文件名		关于批复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省市下达文号 /	县下达文号 韶武财【2020】28号		
主管部门		韶关市武江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韶关市武江区信访局		
资金情况(元)	年度资金安排总额:	540000元	实际支出总额:	523298.72元		
	其中: 财政拨款(县级/省市专款)	540000元	其中: 财政拨款(县级/省市专款)	523298.72元		
	其他资金(自筹)	0 元	其他资金(自筹)	0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根据全国两会、中央全会、省两会、省委全会、市两会、市委全会、国庆、党的十九大、春节及其他国家和省的重大活动和会议的安排以及我区的实际信访形势，根据具体的信访保障任务和群众到市到省进京情况，派出相应的工作力量，按规定予以开支有关经费。		圆满完成区委区政府关于做好重点敏感时期信访工作的目标任务，维护我区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未完成原因及整改措施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填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指标未完成原因及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析信访形势，部署信访保障工作	每季度召开信访联席会议，一年四次	每季度均召集信访联席会议成员召开信访联席会议，分析信访形势，部署信访保障工作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规范处理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不属于受理范围的按相关规定进行指引，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事项按期受理，在规定期限内进行答复处理	2020年我区国家、省、市、区四级信访事项均按期受理，按期答复。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事项按期受理，在规定期限内进行答复处理	对所有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事项按期受理，在规定期限内进行答复处理	2020年我区国家、省、市、区四级信访事项均按期受理，按期答复。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轮值驻京工作	按规定派出人员参加驻京工作	2020年11月、12月按规定派出人员参加驻京工作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保障工作社会效益	完成区委区政府关于做好重点敏感时期信访工作的目标任务，维护我区社会和谐稳定	2020年我区国家、省、市、区四级信访总量275批879人次。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规范处理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事项按期受理，在规定期限内进行答复处理	2020年我区国家、省、市、区四级信访总量275批879人次。	已完成

经办人: 韩星

单位负责人:  上报时间: 2021年2月5日

-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单位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指标设置要突出工作成效。

附件2



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合计								99.81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目标设置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1-1
						6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8	保障措施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率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3		3	2-4
						2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2			
			3	资金分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3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5.81	2-1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6	2-2 2-3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4	3-1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1. 机制方面：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监管落实方面：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4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3	2-1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2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完成进度	25	数量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等情况等。	25
		效率性	25	完成质量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5	个性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25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个性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公平性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表示满意的服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附件 3-1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信访事务专项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信访保障主要围绕区委区政府维护重点敏感时期社会稳定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工作经费用于全国两会、中央全会、省两会、省委全会、市两会、市委全会、国庆、党的十九大、春节及其他国家、省、市的重大活动和会议的安排以及我区的实际信访形势，根据具体的信访保障任务和我区群众到市到省进京情况派出相应的工作力量，按规定予以开支。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根据具体的信访保障任务和我区群众到市到省进京情况派出相应的工作力量，按规定予以开支。

(三) 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自评分数为 99.81 分，普法经费项目立项明确，按照省市文件要求进行立项，资金落实到位，严格执行专款专用规定，在使用过程中预算控制得当。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武江区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540000 元。本年支出经费 523298.72 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全国两会、中央全会、省两会、省委全会、市两会、市委全会、国庆、党的十九大、春节及其他国家、省、市的重大活动和会议的安排以及我区的实际信访形势和新信访大厅修缮，根据具体的

信访保障任务和我区群众到市到省进京情况派出相应的工作力量，按规定予以开支。

2020年我区国家、省、市、区四级信访总量275批879人次。信访全面深化信访制度改革，着力提升信访工作质效，有力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

（二）存在问题。

一是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化有待提高，个别信访事项登记录入、转办交办、办理督办等基础业务存在不规范现象；二是网上信访工作有待加强，网上信访总量占比较低；三是落实逐级走访工作还需加强；四是创新方法，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加强信访工作宣传力度不够；五是指导职能部门正确使用信访信访系统，规范办理信访事项方面还需加强。

三、改进意见（有存在问题应该就有改进意见或者下一步工作计划）

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担当，坚持问题导向，深入推进信访制度改革创新，聚焦补短板强弱项，大力推进基础业务规范化，下大力气攻坚化解信访突出问题及借助信访积案、重复访专项化解行动一大批信访突出问题。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4

佐证材料递交清单

项目名称:	2020年信访事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单位:	韶关市武江区司法(信访)局

类别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	备注
1. 绩效目标类	部门职能文件、预算申报文件、资金申报文件、年度计划等。	1-1	武江区信访局2020年预算项目	
2. 资金使用管理类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2-1	2020年信访事务专项经费明细账	
		2-2	《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政法[2018]6号）	
		2-3	武江区司法局财务管理办法	
		2-4	关于批复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3. 事项管理类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3-1	关于抽调人员参加市驻京信访工作的通知	有关考核 管理文件 涉密
4. 绩效表现类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4-1	樟源林场信访案困难补助材料	
		4-2	2020年武江区信访工作总结	